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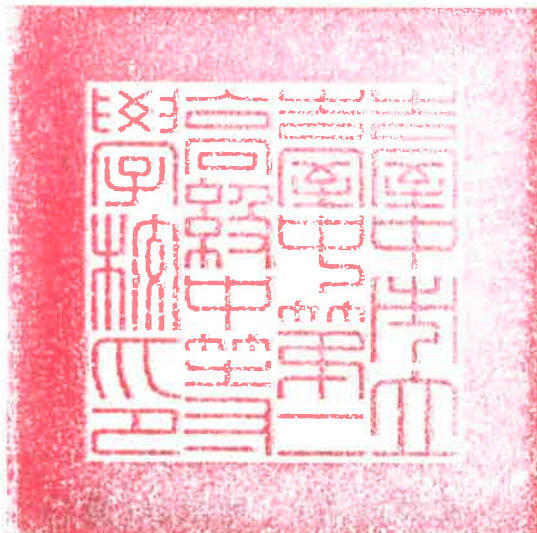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8日
發文字號：中二中人字第1090005298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09學年度第2次教師甄選正取及備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校109年7月27日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5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09學年度第2次教師甄選正、備取人員名單如下：

(一)國文科：

正取(2名)：孫序、林彥君

備取(7名)：阮渝軒(備1)、吳品叡(備2)、許嘉珊(備3)、張恩嫻(備4)、劉凡瑄(備5)、楊可筠(備6)、李鴻玟(備7)

(二)數學科：

正取(2名)：饒鈞騰、沈好庭

備取(1名)：劉宇軒(備1)

(三)公民與社會科：

正取(1名)：蕭閔傑

備取(2名)：孫維志(備1)、王思涵(備2)

(四)地理科：

正取(1名)：徐佳音

備取(4名)：張貴雄(備1)、劉姿含(備2)、陳彥宏(備3)、朱珮醇(備4)

(五)化學科：

正取(1名)：李雅婷

備取(2名)：蔡環宇(備1)、胡子寧(備2)

(六)體育科：

正取(1名)：洪佳宏

備取(名)：施耀凱(備1)

(七)生活科技科：

正取(1名)：李宜安

備取(0名)：

(八)音樂科：

正取(1名)：林君禧

備取(1名)：許凱欣(備1)

二、備註：

(一)上開正取人員，請於**即日起**至109年8月4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前報到（**惟非於7月31日前報到者自報到日起應聘**），逾期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依序遞補人員應於通知之期限內報到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(二)正取人員請備齊以下資料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手續：

- 1、現職離職證明書或離職同意書。
- 2、身份證件（含影本）。
- 3、大學以上所有畢業證書（含影本）。
- 4、教師證書（含影本）。
- 5、所有經歷證明文件（含敘薪通知書及考核通知書）。
- 6、郵局存摺影本（加註戶籍地址）。

校長許耀文